

## 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摘要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7月1日，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重工”）签署了《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中国电子将其所持的中电广通 176,314,95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3.47%），以协议方式转让给中船重工。2016年7月2日，公司发布了《临 2016-031 中电广通收购报告书摘要提示性公告》，现对《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中“第三节 收购的目的”之“二、未来十二个月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做补充说明如下：

1、中船重工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没有通过二级市场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2、中船重工正在筹划将旗下相关产业板块优质资产择机注入到上市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可能会通过认购上市公司新发股份的方式而实现增持。

特此公告。

中电广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5日